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63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2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474,079.79 份
投资目标	通过把握不同股票市场、债券市场、银行间市场的收益率变化，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上而下分析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确定股票、债券、金融衍生品、现金的投资比例；根据国家政治经济政策精神，确定可投资的行业范围。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长期来看将以权益性资产为主要配置，同时结合资金面情况、市场情绪面因素，适当进行短期的战术避险选择。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45%-9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权证投资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45%+恒生指数收益率×1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A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348	01568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7,595,377.94 份	30,878,701.85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A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92,724.38	1,123,471.29
2. 本期利润	4,318,016.30	-1,778,188.7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78	-0.137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9,172,265.00	70,038,490.0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2938	2.26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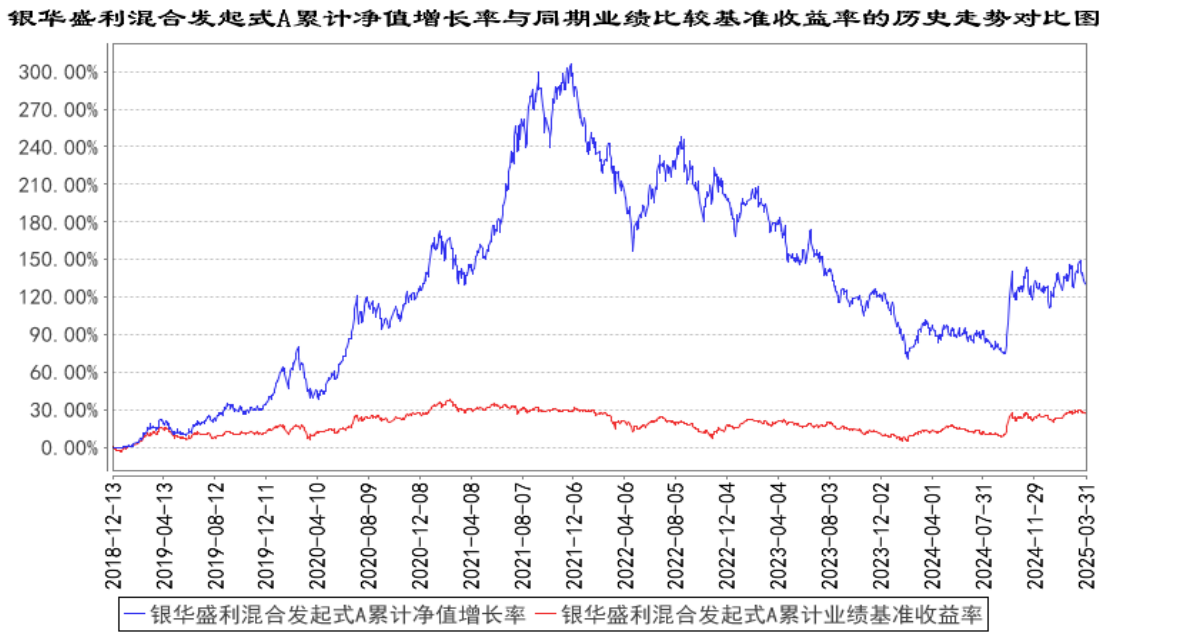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9%	1.81%	1.82%	0.62%	1.87%	1.19%
过去六个月	4.93%	1.99%	1.76%	0.78%	3.17%	1.21%

过去一年	18.49%	1.83%	13.04%	0.75%	5.45%	1.08%
过去三年	-25.70%	1.63%	5.21%	0.68%	-30.91%	0.95%
过去五年	63.84%	1.67%	15.93%	0.68%	47.91%	0.9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9.38%	1.62%	27.03%	0.70%	102.35%	0.92%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0%	1.81%	1.82%	0.62%	1.78%	1.19%
过去六个月	4.74%	1.99%	1.76%	0.78%	2.98%	1.21%
过去一年	18.06%	1.83%	13.04%	0.75%	5.02%	1.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44%	1.60%	9.78%	0.67%	-30.22%	0.9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45%-9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权证投资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向伊达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2 月 11 日	—	11.5 年	硕士学位。2013 年 2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研究部助理行业研究员、行业研究员、研究组长，投资管理一部投资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权益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助理（社保、基本养老保险）。自 2019 年 12 月 11 日起担任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起兼任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8 月 2 日起兼任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兼任银华核心动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 月 5 日起兼任银华创新动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自 2023 年 1 月 20 日起兼任银华动力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随着一系列政策逐渐发挥作用，经济预期逐渐好转，市场的信心也在进一步回升。本基金在一季度取得了正收益。我们看好全年的权益市场，维持了较高的权益仓位，看好 A 股及港股的科技龙头，对于一些涨幅过大的板块从相对收益的角度来说持谨慎的态度。

我们继续聚焦在政策支持的新质生产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方向，主要包括 AI、半导体国产替代、国防科技等领域。AI 投资自初期从 0 到 1 的宏大叙事，转为要看到产业进展和业绩兑现。

国内外共振之下，多种 AI 终端有望帮助生态形成闭环。算力环节仍在趋势中，往后看，我们会更加关注国产算力的供需两旺和 AI 终端（消费电子），这两部分可能是 2025 年边际变化最大的领域。国产化算力，是当下为数不多的供不应求的细分产业。随着国内在半导体先进制程上的突破，国产算力企业将打开供给瓶颈，迎来阶段性的爆发式增长。随着算力成本逐步降低，我们看好端侧方向 AI 终端投资机会，关注应用端产业进展。我们看好港股科技龙头，Deepseek 的出现加速了国内 AI 产业发展的进程，国内互联网厂商不论是在产品端还是资本开支端都出现较为积极的信号。业绩层面，港股科技龙头业绩持续增长，同时估值水平仍处于较为合理的状态。我们认为港股科技巨头是产业趋势和基本面趋势共振的方向。半导体国产替代进入深水区，看好国内先进制程突破带动的先进晶圆制造、先进封装、国产算力芯片的投资机会。国防军工经历过去两年的困境，行业景气度在春节后从弱复苏逐步转为强复苏，2025 年作为“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过去积压订单预计将集中释放，有望带动产业链公司盈利能力触底回升。展望 2027 年建军百年奋斗目标，指引 2025-2026 年两年国防装备建设刚性较强，行业间景气度横向比较优势明显。

我们维持了新能源行业的持仓，从基本面角度来说，锂电和光伏行业处于底部运行的状态，还在消化过剩产能，个别环节有企稳反弹的情况。叠加部分供给侧的行业自律行为，产品价格可能不会有大的下降空间。风电行业更早地走过了价格下跌的阶段，需求加速或将带动整个产业链盈利回升。从股价角度来说，新能源板块经过四季度的反弹和一季度的回调，目前处于一个估值合理偏低的位置，我们更看好这一轮走下来，成本和技术优势继续拉大的龙头公司。

国内汽车消费具有韧性，海外出口成为了新的增长极。去年以来从中央到地方出台的以旧换新和汽车报废补贴政策，叠加这两年也对应了 16-18 年汽车消费高峰的换车周期，有效拉动了汽车消费。本土品牌整车出口以及对外技术输出都有加速趋势，汽车股整体估值和股价位置也都合理，未来还会叠加 AI 和机器人的成长空间，我们看好行业优势公司。机器人板块经历了较大幅度的上涨，大部分的公司估值都偏高，需要在挤泡沫的过程中选择真正具备技术和成本优势的公司。

从风格上来说，随着政策的转向，我们倾向于认为熊市已经结束，市场虽然会有所震荡反复，但是未来一年的时间会存在结构性机会。正如我们不相信有某种投资范式可以一直有效，我们同样不相信基本面因子会一直失效。尽管过去两年基本面因子的有效性大大降低，但是站在当前，政策态度更加积极，市场有望走出熊市，基本面也将逐步改善，A 股市场自上而下的在推动上市公司对股东的高质量回报，我们认为基本面因子将重新变得有效。那些在经济下行周期依然证明了自己的经营韧性、报表质量和行业地位的优质公司将迎来价值重估，这些证明了自己有能力，且有意愿为股东带来持续高质量回报的龙头公司会带动大盘走出调整。

总体上来说，随着市场信心的逐渐恢复，我们认为目前整体市场机会大于风险，我们将聚焦

投资于符合国家发展战略的行业中的估值合理的优质公司，努力提升持有人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2.293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69%；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2.268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6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8,741,333.82	81.41
	其中：股票	158,741,333.82	81.4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617,899.70	14.16
8	其他资产	8,627,903.43	4.42
9	合计	194,987,136.95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6,323,887.26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14.6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1,642,676.08	67.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66,750.00	0.3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173,526.92	3.4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75,937.56	0.8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2,558,556.00	1.43
	合计	132,417,446.56	73.8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7,819,323.16	4.36
消费者常用品	155,547.61	0.09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4,326,633.09	2.41
工业	—	—
信息技术	9,031,875.64	5.04
电信服务	4,990,507.76	2.78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26,323,887.26	14.69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37,800	9,561,132.00	5.34
2	00981	中芯国际	123,500	5,253,994.18	2.93
2	688981	中芯国际	25,775	2,302,480.75	1.28
3	603236	移远通信	81,300	7,193,424.00	4.01
4	00300	美的集团	46,300	3,375,435.29	1.88

4	000333	美的集团	41,500	3,257,750.00	1.82
5	002384	东山精密	193,800	6,345,012.00	3.54
6	300570	太辰光	71,700	5,986,950.00	3.34
7	603063	禾望电气	178,300	5,784,052.00	3.23
8	300476	胜宏科技	66,900	5,419,569.00	3.02
9	688503	聚和材料	133,097	5,125,565.47	2.86
10	002156	通富微电	191,400	5,123,778.00	2.8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0,580.9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507,322.5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627,903.4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差异。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A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460,131.55	1,142,622.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33,285.92	29,825,868.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898,039.53	89,788.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595,377.94	30,878,701.85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3,765,900.33	17.54	10,001,666.83	12.75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3,765,900.33	17.54	10,001,666.83	12.75	3 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0101-20250302	13,765,900.33	0.00	0.00	13,765,900.33	17.54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1）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2）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 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 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 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 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 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 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 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 时, 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 的情况下, 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 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0.1.1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10.1.2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10.1.3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10.1.4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10.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10.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10.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10.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 供公众查阅、复制。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 在支付工本费后, 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 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yhfund.com.cn) 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